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「AI 金融系統跨領域學分學程」選讀要點

公發布日：民國109年3月23日

最新修正日期：民國11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德資院字第1140006313號公布

【修訂歷程詳條文末】

壹、學程規劃

一、學程名稱：AI金融系統跨領域學分學程。

二、設置宗旨：因應人工智慧發展、數位生活普及與金融系統多元化等趨勢，智慧科技與金融系統領域的結合日益緊密。本學程旨在培育兼具資訊與金融系統專業知識之跨領域人才，因應產業需求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資訊學院。

四、應修科目及學分數：

(一)本學程分為「基礎課程」、「AI資訊核心課程」、「金融核心課程」與「整合課程」四類。

(二)「基礎課程」須修習至少1門課程，「AI資訊核心課程」須修習至少2門課程，「金融核心課程」須修習至少1門課程，「整合課程」須修習至少1門課程。

(三)至少修畢15學分，且成績及格後方可獲得學程證明書。

(四)各類型課程學分之取得依各系開課學分數認定。

(五)學程課程如下表：

類型	科目名稱	備註
基礎課程	數位金融	至少修習 1門
	基礎理財規劃	
	網頁設計#	
	WEB程式設計#	
	統計學(機率)	
	AI人工智慧#	
AI資訊核心課程	電腦及網路概論(或電腦網路概論)	至少修習 2門
	程式設計#(C#、Python或Java)	
	(大數據)資料庫系統#	
	機器學習與深度學習#	
	資料採礦與大數據分析#	
	智慧型系統概論(機器人或物聯網應用)#	
金融核心課程	財務管理#	至少修習 1門
	金融市場#	
	財務報表分析#	
	投資學#	
	金融法規#	
	衍生性金融商品	
整合課程	大型主機金融程式設計#	至少修習 1門 畢業專題須與金融系統相關，並經資管系主任或資科系主任、資訊學院院長檢視
	金融系統實作專題(或畢業專題)#	

類型	科目名稱	備註
		認可後，始予認為金融系統實作專題

五、選讀對象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選讀本學程。

六、招收名額：不限制(但需受課程選修人數上限之規範)。

七、申請方式：登入本校TIP系統，點選跨領域學程申請及查詢功能，直接提出申請。

八、核發學程證明書方式：學生修畢本學程應修科目且成績及格者，得至TIP系統申請「學程證明書」，經資訊學院審核無誤後，由教務單位發給學程證明書（含科目名稱、學分數及成績）。未依規定提出證書申請表者，不得要求發給學程證明書。

九、特殊規定事項：學生若已修畢與學程開設課程性質相近科目，得向資訊學院提出抵免申請，經同意後得抵學程課程。

十、學生如欲修讀本學分學程之課程抵修專業實習，以修讀#號標記之課程為限。

貳、選讀要點

一、學生修習本學程，至少應有五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系或學位學程開設之科目。

二、學生修習本學程之學分，得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及各系規定之畢業總學分計算。

三、本辦法未規定事宜，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之。

四、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完整修訂歷程】

民國109年3月23日教務會議訂定

民國113年8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14年6月5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